

中共苏州高博职业学院委员会

院党委〔2024〕38号



关于印发《苏州高博职业学院师德师风 考核试办法》的通知

学校各单位：

为进一步提升教师思想政治素质和职业道德水平，强化师德师风建设考核，健全完善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培养造就一支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的高素质教师队伍，特制定《苏州高博职业学院师德师风考核试办法》。现予印发，请遵照执行。

中共苏州高博职业学院委员会

2024年11月7日

抄送：各二级学院、行政部门、工会、团委

苏州高博职业学院党委工作部

2024年11月7日印发

苏州高博职业学院师德师风考核试行办法

根据教育部《关于建立健全高校师德建设长效机制的意见》《关于深化高校教师考核评价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等文件要求，结合学校实际，特制定本办法。

一、考核对象

全体教职工。

二、考核内容

依据《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考核内容包括坚定政治方向、自觉爱国守法、传播优秀文化、潜心教书育人、关心爱护学生、坚持言行雅正、遵守学术规范、秉持公平诚信、坚守廉洁自律、积极奉献社会等十个方面。

1、坚定政治方向。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不得损害党中央权威和违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

2、自觉爱国守法。忠于祖国，忠于人民，恪守宪法原则，遵守法律法规，依法履行教师职责；不得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违背社会公序良俗。

3、传播优秀文化。带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真善

美，传递正能量；不得通过课堂、论坛、讲座、信息网络及其他渠道发表、转发错误观点，或编造散布虚假信息、不良信息。

4、潜心教书育人。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遵循教育规律和学生成长规律，因材施教，教学相长；不得违反教学纪律，敷衍教学，或擅自从事影响教育教学本职工作的兼职兼薪行为。

5、关心爱护学生。严慈相济，诲人不倦，真心关爱学生，严格要求学生，做学生良师益友；不得要求学生从事与教学、科研、社会服务无关的事宜。

6、坚持言行雅正。为人师表，以身作则，举止文明，作风正派，自重自爱；不得与学生发生任何不正当关系，严禁任何形式的猥亵、性骚扰行为。

7、遵守学术规范。严谨治学，力戒浮躁，潜心问道，勇于探索，坚守学术良知，反对学术不端；不得抄袭剽窃、篡改侵吞他人学术成果，或滥用学术资源和学术影响。

8、秉持公平诚信。坚持原则，处事公道，光明磊落，为人正直；不得在招生、考试、推优、就业及绩效考核、岗位聘用、职称评聘、评优评奖等工作中徇私舞弊、弄虚作假。

9、坚守廉洁自律。严于律己，清廉从教；不得索要、收受学生及家长财物，不得参加由学生及家长付费的宴请、旅游、娱乐休闲等活动，或利用家长资源谋取私利。

10、积极奉献社会。履行社会责任，贡献聪明才智，树立正确义利观；不得假公济私，擅自利用学校名义或校名、校徽、专利、场所等资源谋取个人利益。

三、考核程序

师德师风考核按照个人总结自评、部门评议、党总支部评议、学校审定的程序实施。

1、个人总结自评。教职工本人对个人年度师德师风表现情况进行总结，并对照考核内容和评价要求，进行自我评议。

2、所在部门评议。各部门根据教职工个人自评情况，在教职工互评、督导评价或学生评价等基础上，结合其日常表现，进行部门评议。

3、所在党总支部评议。各党总支部根据教职工个人自评、部门评议的情况，充分听取教职工所在党支部意见，综合评议初定考评结果。

考评结果应当向参加考核的每位教职工反馈，并在本党总支部进行公示。考核等次为不合格的，应向教职工说明理由，听取教职工本人的陈述和申辩意见。教职工本人对所在党总支部评议结果有异议，或公示后有情况反映的，由各党总支部负责核实情况，依据相关规定，做出综合评议。

4、学校审定。学校师德师风建设工作领导小组根据各单位评

定意见进行审定。

四、考核结果及运用

师德师风考核与教职工年度考核同步进行，教职工年度考核中德、能、勤、绩、廉五个方面中的“德”，主要按照师德评价体系进行考核。师德师风考核结果分为优秀、合格和不合格三个等次，原则上优秀人数不超过参加考核人数的5%。教职工本年度有违反《苏州高博软件技术职业学院教师师德失范行为处理办法（试行）》所列师德负面清单行为的，实行师德考核一票否决，直接认定为不合格。师德师风考核等次为不合格者，年度考核评定为不合格。

建立教职工师德师风档案，考核结果存入个人档案，作为教职工教师资格认定、岗位聘任、评优奖励、职称评审、职务晋升、各类人才工程评选的首要标准。考核结果为不合格的，实行“一票否决”。

五、各党总支应切实负起责任，全面认真做好师德师风考核工作。

六、请各党总支、各支部组织教职工学习《高校教师师德手册》，常态化开展相关教育活动，推动广大教职工人人知晓师德建设的具体要求和师德失范的处理办法，时刻谨记为人师表、教书育人。

七、加强师德师风考核，对考核过程中有徇私舞弊、监管不力、推诿隐瞒，造成不良影响或严重后果的，学校将根据情况给予严肃处理，追究主要责任人。

八、本办法自发文之日起实行，由教师工作部负责解释。

苏州高博职业学院

年度教职工师德师风综合考评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学历（学位）		职称			
所在 二级单位		现岗位		现职务及 任职时间			
评价 指标	主要评价内容	自我评价（画 O）			组织评价（画 O）		
		优秀	合格	不合格	优秀	合格	不合格
思想 政治 表现	拥护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拥护党和国家的路线方针政策，在重大原则问题上与党中央保持一致						
	坚持不懈传播马克思主义科学理论，坚持不懈培育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坚持不懈促进学校和谐稳定，坚持不懈培育优良校风、教风、学风						
	严格做到课堂讲授有纪律，在公开场合和网络渠道的言论守规矩，不信谣、不传谣						
为人 师表 表现	热爱高等教育事业，品行端正、道德高尚、身心健康、教书育人、为人师表、学术规范、科研诚信、严谨治学、潜心问道、敬业爱生						
	廉洁从教，甘于奉献，无违反教育部“十项准则”事项，无违反“师德失范行为负面清单”事项和教育部高校教师师德禁行行为“红七条”的有关规定等						
	以身作则，严于律己，教育引导学生全面发展						
遵纪 守法 表现	自觉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遵守国家和地方的各项法律法规，无违法违规行为						
	严格遵守国家关于宗教活动的规定						
	严格遵守苏州高博职业学院的各项校规校纪						
管理 服务 表现	积极承担服务社会责任，热心公益事业						
	积极传播优秀文化、革命文化、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和普及科学知识						
	积极主动参与社会实践，主动参与校院两级管理服务						
	工作，积极维护学校声誉和社会影响						

本年度师德师风方面的 突出表现	
本年度师德师风方面的 存在问题	
本人签名： 年 月 日	
所在部门 意见	部门负责人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所在党总支 意见	师德师风综合考评结论：（若考核等次为不合格，须填写相关原因） 本年度考核等次为： ☐ 优秀 ☐ 合格 ☐ 不合格 党总支负责人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学校意见	校党委负责人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	

说明：A4 纸张正反打印。